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都在线”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80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7元/股。首都在线于2020年6月18日（T-1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首都在线”股票1,50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6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6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6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2,913,94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14,748,848,500股，配号总数为229,497,697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2949769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649.92323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6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392160798%，申购倍数为2,549.97441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6月1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6月2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威尔”、“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07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48,667,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433,35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2,363,65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70,0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6月22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44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音勒芬”、“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638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人民币6.89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689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比音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13”。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6月15日（T日）结束。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比音转债总计5,864,220张，即586,422,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5.11%。

二、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1,014,07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1,407,8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11,70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170,2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协议约定，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由国泰君安全额包销。国泰君安合计包销的比音转债数量为11,702张，包销金额为1,170,200元，包销比例为0.17%。

2020年6月1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可转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电话：021-38032221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特此公告！

发行人：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20-05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金控”）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5,314,4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9%，本次质押430,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69%。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山西金控书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山西金控	控股股东	277,000,000	32.01	9.79	否	否	2020-6-16	2020-9-1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需要
山西金控	控股股东	153,000,000	17.68	5.41	否	否	2020-6-18	2020-9-18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需要
合计	-	430,000,000	49.69	15.20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山西金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信托”)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山西金控	865,314,455	30.59	0	430,000,000	49.69	15.20	0	0	0	0
山西信托	11,896,500	0.4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77,210,955	31.01	0	430,000,000	49.69	15.20	0	0	0	0

二、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未超过50%。相关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相关股份质押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

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6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96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6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债发起A	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债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638	009639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673号		
基金开始募集日期	2020年6月8日		
基金结束募集日期	2020年6月11日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6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94		
份额级别	A类份额：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债发起A	C类份额：华泰紫金周周购12个月滚动债发起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49,019,009.38	12,671,627.32	261,690,636.7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63,538.83	2,538.86	66,077.69
募集份额（单位：份）：有效认购份额	249,019,009.38	12,671,627.32	261,690,636.70
募集份额（单位：份）：利息结转的份额	63,538.83	2,538.86	66,077.69
募集份额（单位：份）：合计	249,082,548.21	12,674,166.18	261,756,714.3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3,200.27	-	10,003,200.2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02	-	3.8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6月8日通过直销认购本基金金额10,001,000.00元，认购费用为500.00元，折合本基金为10,000,500.00份（不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以上固有资金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0000.45	10000.4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789	0.0038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6月18日		

注：（1）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投资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均为0，前述所指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10万份至50万份（含）、50万份至100万份（含）、100万份以上。

（2）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200.27	3.82%	10,000,500.00	3.82%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3,200.27	3.82%	10,000,500.00	3.82%	3年

注：持有份额总数部分包含利息结转的份额。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开始办理申购业务，之后本基金将每周开放集中申购。首个开放申购期详见基金管理人的公告，第二个开放申购期为首个开放申购期1周后的对应日（指自然周），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基金管理人可以选择暂停开放，详见基金管理人的公告。每个开放申购期不少于一个工作日、不超过二个工作日，开放申购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12个月后的对应日（指自然月度，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24个月后的对应日（指自然月度，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及其后续4个工作日内（含），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及其后续4个工作日内（含）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投资者存在运作期到期日前无法赎回的风险，以及错过当期运作期到期日及其后续4个工作日未能赎回而进入下一运作期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htamc.htsc.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97/95597)咨询相关情况。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9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16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4,93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6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973.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6月22日（T-1日，周一）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渝富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117871.33万元债权	--	115801.77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位于重庆大渡口区重钢滨江片区172.35亩商住用地，总建筑面积48.90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0.77万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18.13万平米。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33674
2	重庆绿地申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0%股权	--	84483.84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位于重庆绿地保税中心第7层至第14层、第16、17、21层的房产，建筑面积共计20125.50平方米。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34000
3	重庆千信能源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	--	92855	标的企业主要以资源综合利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为主业，专业从事余热余气综合利用项目、光伏电站项目、分布式能源站项目、工业废水与环境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92855
4	重庆涪通物流有限公司40%股权	--	18987.03	标的企业位于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内，主要从事危险化学品的仓储、装卸、运输及货物代理等经营业务。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7594.812
5	重庆市佐能化工有限公司90%股权及5085万元债权	19604.37	9458.48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粗苯精制生产和产品销售，拥有5万吨/年的粗苯加工能力，公辅设施(包括环保设施)均按10万吨/年规模配套建设。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12746.369
6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	256311.92	标的企业是中国最早的钢铁企业，至今已有128年历史，是集钢铁生产、矿产资源开发、钢结构及工程建设、房地产、现代物流等为一体的大型钢铁联合企业。 咨询电话：陈男 023-63622738；18983368896	256311.92

（实际金额、到期时间、担保情况等以合同约定和法律文书为准）

竞价起始价为18,000,000元，竞买保证金1,800,000元，加价幅度：10,000.00元/次，无保留价。

二、竞买人应具备的条件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债务人、担保人或债务人与担保人的关联方、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除外）。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咨询与看样时间

有意者请自行多方位了解该债权资产情况，长城资产重庆市分公司仅提供部分参考资料。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6月18日止接受咨询（节假日休息），请拨打咨询电话或直接来长城资产重庆市分公司现场咨询。

四、挂牌时限及注意事项

1、该户债权实际金额、到期时间、担保情况等以合同约定和法律文书为。

2、该户债权已进入诉讼程序；

3、本次债权转让的挂牌期自2020年6月12日起至2020年6月18日止，意向受让方须在挂牌期内向重庆联交所递交《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并交纳保证金至重庆联交所指定账户（挂牌截止日24时前到账，以到账为准）后方能取得竞买资格。

4、本次债权项目的转让，不接受联合受让和代理受让。若只有一人报名并完成报价，将补登7个工作日的公告后确认是否成交。

5、意向受让方须在挂牌期内向重庆联交所递交《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同时交纳相对应的竞买保证金至重庆联交所指定账户（须在挂牌期内到账，交款账户及方式以报名时重庆联交所通知为准）。《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鲜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鲜章）、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同时提供原件核对。

B、《受让申请书》（加盖鲜章）。

C、签订《互联网竞价实施方案》（加盖鲜章）。

6、竞买人被确定为受让方后，其交纳的竞买保证金直接转为本次交易价款组成部分。其他竞买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受让方被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原路无息返还。

7、竞买人须在被确定为受让方之日（即重庆联交所公布交易结果日）起1个工作日内到重庆联交所领取《交易结果通知书》，并在领取后1个工作日内，持重庆联交所出具的《交易结果通知书》与转让方签署《债权转让协议》。

8、债权购买价款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于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如未能按照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债权转让方可解除转让协议，竞买保证金在扣除重庆联交所交易服务费后作为受让方的违约金。（具体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为准）

9、本项目成交后可能产生一切税、费均由受让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印花税、债权关系及债权主体和抵押关系变更税费、债权关系变更通知公告费、受让方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等）。

报名联系人：方兴

报名电话：023-63621526　17783117915

报名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清风北路6号渝兴广场B9栋19楼

公告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重庆峰之巅商贸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转让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将于2020年6月19日10:00在重庆产权交易网（http://www.cquae.com）对重庆峰之巅商贸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资产进行公开转让，现公告如下：

一、资产描述

借款人/债务人	债权本金余额（元）	累计欠息（元）	本息合计（元）	基准日	垫付费用	担保/抵押情况
重庆峰之巅商贸有限公司	14,903,782.03	6,107,405.17	21,011,187.20	2019-9-2	48,770.00	抵押+保证
重庆市铜梁区邦定建材行	10,900,000.00	792,552.13	11,692,552.13	2019-9-2	125,582.00	抵押+保证
重庆市铜梁区森榆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00	669,204.80	9,869,204.80	2019-9-2	76,578.00	抵押+保证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太平再保险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太平再保险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578,110.000000万元
所属行业：保险业
职工人数：224
经营范围：从事香港保监局第八部分规定的以下再保业务 产险：意外险、疾病险、车险、飞机险、货运险、船险、自然灾害险、一般责任险、信用险等；寿险：寿险与年金险、退休险、长期投连险等。
股权结构：
Effectual Assets Limited 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不低于310000万元港币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不超过25%
拟新增注册资本：不高于192704万元港币
拟增资价格：--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1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否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资本金、支持主营业务发展。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以下条件均满足，则本次增资活动达成：①征集到1家合格意向投资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310,000万元港币，新增注册资本不高于192,704万元港币，新股东对应持股比例不超过25%；②意向投资人接受增资条件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③投资人和增资人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
增资终结条件：
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形，本次增资活动终结：①未征集到符合条件意向投资人；②投资人和增资人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③当增资人提出项目终结申请。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增资完成后，外部新增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25%，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少于75%。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本公告所披露的近三年审计报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的数据均以万元港币为单位。
项目联系人：杨宸
联系方式：010-51918746、17310541994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08-13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广西华临码头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广西华临码头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500.000000万元
所属行业：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职工人数：--
经营范围：对码头项目（包括为乙烷、乙烯、丙烷、丙烯、丁烷、丁二烯、液化气等液化烃产品提供船舶的靠泊、过驳、装卸作业等码头项目）的投资、建设、开发及管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90.00%；
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不低于2358.02万元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61.11%
拟新增注册资本：2,357.140000万元
拟增资价格：--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增资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作补充公司项目建设资金。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终结条件：
发生以下情况，本项目终结：1.公开挂牌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人；2.意向投资人不符合增资人增资需求；3.最终投资人与增资人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4.意向投资人未按时支付保证金；5.增资人主动申请终结项目。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新增意向投资人 51%；上海华谊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35%；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1、详见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本项目书面材料《广西华临码头有限公司非同比例增资方案》。 2、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2358.02万元，其中：拟以公开增资方式征集到合格投资方，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1967.88万元；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以协议增资方式出资390.14万元。 3、本次拟募集资金新增注册资本2357.14万元，其中：新投资人认购注册资本金额为1967.14万元；广西钦州临海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以协议认购注册资本金额为390万元。
项目联系人：金琦
联系方式：021-62657272-114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07-21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07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并对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国轩”）的通知，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可交债（第二期）”）已完成摘牌手续，并将该可交债担保及信托登记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公司股份15,592,794股办理了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国轩于2017年6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253号），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公告编号：2017-059）。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国轩于2017年8月31日、2017年10月26日分别完成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债券简称分别为“17国轩E1”、“17国轩E2”、“17国轩E3”、“17国轩E4”，债券代码分别为“117092”、“117093”、“117105”、“117106”。同时，珠海国轩分别于2017年7月25日、2017年10月24日办理了部分股权担保及信托登记，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92,000,000股分别转户至可交换公司债券担保及信托专用证券账户（公告编号：2017-068、2017-087）。

2018年8月10日、2018年9月12日、2018年11月8日、2019年8月28日，珠海国轩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分别签署了担保及信托补充协议，将其所持公司股份12,500,000股、7,900,000股、60,000,000股、1,650,000股登记在专户中（公告编号：2018-094、2018-096、2018-107、2019-078）。

2020年3月7日，珠海国轩与开源证券签署了担保及信托补充协议，将可交换公司债券担保及信托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本公司股份合计80,160,000股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公告编号：2020-013）。

2020年5月26日，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担保及信托登记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份合计19,197,407股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公告编号：2020-051）。

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自2018年8月31日进入换股期，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自2018年10月26日进入换股期。截止2020年6月3日，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全部换股完毕，珠海国轩持有公司股份195,651,48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32%（公告编号：2020-006、2020-008、2020-012、2020-044、2020-045、2020-065）。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摘牌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日，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全部完成换股，珠海国轩持有公司股份195,651,48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32%。换股完成后，珠海国轩可交换公司债券“17国轩E1”、“17国轩E2”、“17国轩E3”、“17国轩E4”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剩余托管数量为0张。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全部完成摘牌手续。

三、控股股东本次解除部分股权担保及信托登记情况

鉴于珠海国轩可交债（第二期）已全部换股完毕，珠海国轩于近日向中证登深圳分公司提交了办理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的申请，将珠海国轩可交债（第二期）担保及信托登记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公司股份合计15,592,794股从“珠海国轩-开源证券-17国轩E3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和“珠海国轩-开源证券-17国轩E4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转回珠海国轩原证券账户，该部分股份占珠海国轩所持公司股份的7.97%，占公司总股本的1.38%。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当前累计办理股权担保及信托登记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珠海国轩及其一致行动人李缜先生、李晨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58,968,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76%。其中：（1）已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总股数为0股，珠海国轩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担保及信托登记专用证券账户已全部注销，不再持有公司股份；（2）已办理质押登记总股数为184,3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3%。

公司将持续关注珠海国轩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等情况，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7616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1.5515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40.1261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5.2830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2.9827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7.3847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4.4250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8991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12.8375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9241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8315	2018年6月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6711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20-110)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20年06月17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0年06月22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